



信仰无罪 停止迫害

强烈要求释放法轮功学员 刘国政

山东省临朐县龙岗镇大法弟子刘国政在 12 月 9 日下午，到龙岗镇办居民身份证时，被龙岗派出所所长 **冯志衡**、户籍员 **王立波** 等恶警非法绑架，关押至派出所内，第二天，送往临朐县看守所非法关押。

法轮功学员修炼“真善忍”做好人，于社会有百利而无一害。希望家乡各界人士给予关注，主持公道，伸出援助之手和我们一道谴责及制止临朐县 610、及邪教大队恶警对善良刘国政的迫害。

迫害责任人：

龙岗镇派出所所长 **冯志衡**，户籍员 **王立波**

临朐县“610”负责人：**窦超**，临朐邪教大队：**李兴武**

什么是“610 办公室”？

“610 办公室”是江泽民为镇压法轮功，避开宪法和正常的法律程序，而成立的邪恶组织，于 1999 年 6 月 10 日成立而得称。它是凌驾于公、检、法之上的专职镇压法轮功的最大权力机构。各省市（地）县乡四级都成立了这样的临时机构——“610 办公室”。主要成员直接受北京 610 操控，在各地具体实施江泽民对法轮功学员“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截断、肉体上消灭”等灭绝政策。

奉劝临朐县 610 及“反 X 教”大队龙岗派出所恶警--立即停止犯罪

法轮大法学会于 2005 年 10 月 9 日在明慧网发表公告，指出：

“大法的传出就是为了救度世人，包括社会各阶层的人士。即使曾经做过错事的人，也还有机会弃恶从善。以前犯过罪的，如想改过，可以在安全的情况下将保证书和悔过书转交到明慧网或各地法轮大法学会存档。决心改过的，可暂不追查，以观后效。”

公告同时指出：“天灭中共是历史的必然，神必将清算对大法行恶者。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有人不悬崖勒马，继续执行江氏流氓集团的镇压政策，就是罪不容恕，定将受到严惩。”

法轮功的劝诫和警告决不会是无果戏言。还在参与迫害的警察和相关人员当及时警醒，珍惜大法的慈悲，把握最后难得的机会，纠正自己的错误行为，以各种方式将功补过。